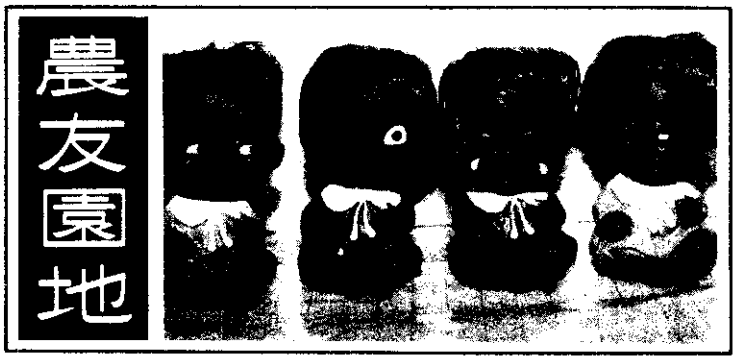


大作家

甲：聽說你是大作家，稿費收入很高，眞的嗎？

乙：不錯。我每次寫一封家書回去，都收到一筆可觀的稿費。（小光）

好福氣

老張：你眞「福氣」，娶到這麼賢慧的太太。

老李：「福」可是普通，「氣」倒的確不少。（錦霞）

捕鼠夾

小張：我買的捕鼠夾，你說有「效」嗎？

張太太：當然有「笑」了，半夜裡我聽到兩隻老鼠哈哈大笑。（小乙子）

以牙還牙

花蓮縣萬榮鄉63歲的薛傳達因爲走了多年的田埂路，被50歲的宋原華毀掉，兩人爲了這件事爭吵，繼而要打架。有人提議要打架可以，但不要用拳頭或刀械木棍，以免受到重傷，也可消消彼此怒氣。

就在衆多村民之前，兩人打了起來。宋原華先用嘴把薛傳達的無名指猛力一咬，咬得可見指骨。薛傳達也「以牙還牙」，把宋原華的鼻尖咬裂，碎肉垂在脣上。兩人又繼續咬來咬去，結果雙雙渾身都是齒傷，送到醫院治療。（73年8月26日聯合報）

本社代售新書介紹

農會法論

定價　精裝500元
　　平裝450元
（郵購另加掛號郵資16元）

內政部農民團體科科長 胡盛光 著

內容：本書分緒論、農會的組織、農會的會員、農會的職員、農會的權責劃分制度，農會的會議，農會的經費與財務管理、農會的監督與輔導等八章，合計 996 頁。書中除論述各法條之立法緣由與涵義外，對於農會目前所適用之其他相關法規亦詳加敍述，並對各級農會十年來實施農會法之成效，加以評估與檢討。至於較易引起論爭之各項問題，亦引述正反意見俾供參考。此外有關機關歷年來所作之解釋令，亦分別予以轉述，以供查閱。對日本現行農業協同組合制度亦有詳盡之介紹與比較，藉供我國農會借鏡，是國內第一本內容最充實，資料最完整的“農會法論”。爲農會工作同仁，關心農會之人士或有意進入農會工作者提供了極爲詳實與珍貴的參考資料。

豐年社
台北市溫州街14號
電話(02)3938148
郵政劃撥 0005930～0 豐年社